

家乡的海棠树

周昌萱

子上放好剥了果皮的山稔果，又将另一片叶子当刀使，慢慢地把山稔果剥成肉泥，然后津津有味地品尝起来。最过瘾的还是比赛弹滚海棠籽。我们的玩法，是沿直线在地面上挖几个如乒乓球般大小的小土洞，大概一公尺多的距离一个，用手指将去掉果肉、带壳的海棠籽按顺序弹滚进所有的小洞，先弹滚进最后一个小洞的为胜者。

家乡人一直承袭着几样与海棠树有关的习俗。一是端午节前一天，家家户户都去采摘各种鲜花，其中少不了海棠花，回来后把这些鲜花浸泡在脸盆或水桶里，晚上拿到院子里承露水，第二天清早起来就拿这些芬芳馥郁、清凉爽人的“花露水”洗脸。据说洗了能驱邪保平安。二是每年除夕和新一年的正月初一，每户人家所烧的柴火，一定尽量选用海棠木。因为海棠木呈桔红色，象征着吉祥；且其木质坚硬，又含有树脂，既耐烧，又火旺，象征着兴旺。那炽热的炭火在严冬里给人们带来了渴望的温暖，带来了对新的一年的憧憬和希望！海棠木也自然成为人们心目中美好的吉祥物。

此外，家乡还有一种习俗，小孩子要是眼皮上长个疖、头上生个疖什么的，就到村外拣块石头，把一棵幼小的海棠苗压弯到地上，说是此举之后几天，长长的疖、疮就会痊愈。那时我不晓得这习俗是否灵验，但看到好端端的海棠苗被石头压住，替人受罪，心里挺不好受。每当看到被压在地上的海棠苗，我就悄悄地将石头搬掉。有一年冬天，天气特别冷，几天之间，所有的海棠树叶都落光了，地上铺着一层厚厚的青绿色的海棠叶，一向绿叶成荫的海棠树忽然间只剩下光秃秃的枝权。我还是头一回见到这“返蚁难寻穴，归禽易见巢”的萧瑟情景，心中十分悲怆，便问母亲：“娘，落了叶的海棠树还能活吗？”母亲说：“会的，等到燕子回来时，它就会长出新叶。”果然，春天来了，那些海棠树的树梢上都绽出了嫩芽，我的心情才踏实下来。

悠悠数十年，往事如烟。然而，家乡的海棠树却一直留存在我的记忆中。

今年端午节前的一天，我回老家时特意去访小时候守望过的海棠树。站在树下，微风拂来，一股淡淡的沁人心脾的幽香扑鼻而至。抬头望，几株粗壮的海棠树挺立着，那墨绿色的密叶从中挂满了一簇簇由白瓣黄蕊的小花朵组成的花枝，清丽淡雅，楚楚动人。我忽然忆起，海棠花并不喜欢在春天里争妍斗艳，但与“俏也不争春，只把春来报，待到山花烂漫时，她在丛中笑”的梅花却又迥异，它总是谦让，待百花齐开、绿肥红瘦时才欣然盛开，似乎要把春光悄然留住。

友。当时，陈寅恪不凡的外表以及充满智慧的谈吐，让“已经见过大世面”的吴宓也自愧弗如。也就是从那时起，吴宓心甘情愿地当起了陈寅恪的粉丝，陈寅恪也多了吴宓这样一位“迷弟”。

同年3月2日，吴宓在哈佛中国学生会上演讲《红楼梦新谈》时，陈寅恪也热情地前去捧场。演讲结束后，热心的陈寅恪还给吴宓赠诗一首——《<红楼梦新谈>题辞》：“等是阁浮梦里身，梦中谈梦倍酸辛。青天碧海能留命，赤县黄车更有人。世外文章归自媚，灯前啼笑已成尘。春宵絮语知何意，付与劳生一怆神。”能得到偶像的赠诗，吴宓既惊又喜。自此以后，陈寅恪便开始经常在吴宓的哈佛日记中频频出现。

到了3月26日，吴宓在日记中这样写道：“陈君学问渊博，识力精到。远非侪辈所能及。而又性气和爽，志行高洁，深为倾倒。新得此友，殊自得也。”从吴宓的这一番赞语中不难发现，他对陈寅恪的景仰之情发自肺腑，可谓陈寅恪忠实的“迷弟”。

有趣的是，无论在学术还是在做人方面，陈寅恪都成为了吴宓的“领路人”。有一次，吴宓想要购买几本为人处世方面的西文书籍，但他一时又拿不定主意买哪几本书为好，最后便求教于陈寅恪。很快，陈寅恪详细地为他列了一个书单，吴宓这才欢喜地将书买了回来。

当时，大家都打趣吴宓道“陈寅恪先生已经快成为你的御用导师了”。吴宓则一本正经地回答：“既然他认了我这个‘弟子’，当然就要负责到底了。”众人听后，都不禁莞尔。

1918年，在获得弗吉尼亚文学学士学位后，吴宓又来到哈佛大学研究生院，师从新人文主义文学批评运动领袖白璧德教授，学习比较文学和英国文学等。次年1月，得到江西官费资助的陈寅恪再次出国留学，这次，他的目的地也是哈佛大学。不过，此时的吴、陈二人并不相熟。半个多月后，经由陈寅恪的表弟俞大维介绍，吴、陈二人才因此相识并一见如故，后来更是成为一生的挚

我的故乡西场村通向村子外面的道路，是一条条狭窄而蜿蜒的土路，路的两边长满了或多或少、或高或低的树，还有一丛丛的花草。村子通过这些土路向外面过渡，这些土路将村子和外面的世界连接在一起，村子在土路和原野中间，一到深秋，大片大片刚刚收获过的田野里几乎是空荡荡的，这些原本长满庄稼的土地上被收割一空，田野一下子就空阔了起来。掩映在田野旁边沟渠中稀疏的花草之间的，是稀稀落落觅食的几只绵羊。

临近傍晚时分，我早早地吃过饭，从家里走出来，到地里去看秋。

这个词在我的故乡流传了很久很久了，究竟是从什么年代才有的，现在没有人能说得清楚。所谓“看秋”，就是去地里看护那些晾晒的秋季农作物，比如，花生、大枣、玉米、高粱、红薯、芝麻等，还有用一种特制的刀具把红薯切成的红薯片，红薯片晾晒干了之后，冬天可以做红薯片汤，红薯片汤是我们村在冬天家家户户都要做的一种家常饭。切红薯片在我们那一带叫作“擦红薯片”，擦红薯片是手拿红薯，坐在凳子上，用的刀具是把锋利的刀固定在一块厚实的木板上，刀子下面的那一小块木板被掏空，然后，手中拿的红薯正对着刀子的刀刃，让红薯擦着刀刃切下去，红薯就被“擦”成一片片或薄或厚的红薯片了。我一直觉得，擦红薯片比切红薯片更形象、更贴切，红薯片其实就是红薯擦着刀刃而被切成的。每年看秋的时候，喜欢冒险的我喜欢擦红薯片，当然，也曾经有好几次把手切破了，血直往外淌，但是，我把手包起来，又继续干农活了。农村的孩子就是如此，倔强，坚强，不畏惧，不退缩。不过，切红薯片更为形象和贴切的说法是擦白薯片，因为我们那里都把红薯叫作“白薯”，“红薯”这个名字是我后来在书上看到后才知道的。

走出村子，四处静谧，几只被村里的那个常年喜欢唱戏的五爷放牧的绵羊把脑袋扎进乱草间，因为吃草吃得太专心了，看上去一动不动，这样几乎是静态的、肥硕的绵羊的身子，掩映在花草间，晚风徐徐吹拂而来，那一刻，我感受到了故乡父老乡亲勤劳朴实、土地肥美、花草丰腴、六畜兴旺的生机。

突然，我感觉到自己的脚底被什么扎了一下，急忙弯下腰，把鞋子脱下来去看，原来，是一根尖利的棘刺穿透了我脚上穿的母亲为我做的布鞋的鞋底，扎进了我的脚心，我拿起鞋子，把那根又长又尖的棘刺拔出来，看看被扎的那只脚，脚心里渗出了鲜红的血。我用手擦去脚心里的血，然

日 岁月山河

看秋

王军军

后，穿上了鞋子，就在弯腰穿鞋的那一瞬间，我瞥见了路边的草丛里有一条落满了灰尘，却十分精美的绣着两朵荷花的手帕，粉红色的手帕上，彩色的丝线以两朵并蒂的荷花的方式绽放着动人的美丽，静静地躺在路边的金色夕阳里，闪烁着让人倍感惊讶的光彩。

我要去看秋的地方原本是一片花生地，那是柔软的沙地，花生收完了，这片沙地一片平坦而空旷，我家的花生、大枣、玉米等就晾晒在这里。因为晚上要住在这里，所以，二哥、三哥和我在这里搭起了一个窝棚。我们这里把窝棚叫作“庵”。看瓜的庵被称为“瓜庵”，看秋的庵被称为“看枣庵”，因为我们西场村的大枣又多又好，于是，大枣在我们那里就成了秋季收获的农作物的代名词，看秋的庵就叫作“看枣庵”了。我来到我们家看秋的地方，看到我家的花生、大枣、玉米等晾晒的农作物已经被母亲和哥哥们收好、盖好了。我要做的就是晚上睡在看枣庵里，看护好这些东西。

我把枣庵里的小木床上的铺盖摊开，铺好，然后坐在上面，脸对着外面空旷的田野，拿起一本书，慢慢地看着。那是一本名为《隋唐演义》的通俗小说，里面秦琼卖马一段深深吸引了我，正看到秦琼遇到单雄信的动人情节，天却黑得看不清楚书上的字了，我只好无奈地放下书，走出看枣庵，赤着脚走在柔软的沙地上，来到一条旧田埂旁，坐下，静静地望着天，出神。

夜幕已经浓了起来，天上没有月亮，一颗又一颗的星星闪着点点的光亮，我凝望这些星星，在心里默默地把它们组合成各种各样的五彩斑斓的图案。秋夜寂静，只有秋虫的叫声不时地响起，与夜色与星光浑然一体，交织着，融合着，粘连着。此时，我觉得我离那些星星是那么远，又那么近，而有一幅我无数次向往和憧憬的画面却又是离我那么遥远，每一颗星星闪烁的光亮，却让我心中对外面广阔的世界有了更加坚定的向往。我要走出小村，走出这片田野，到外面的世界去看看，去学习更多的东西。故乡的风

景绚丽多彩，故乡的星光璀璨绚烂，我在认真端详，我也在惊喜地远眺，那宽广丰富的世界与我心中的某些地方是一一对应的，或许，那只是我此生的梦境，或许，那只是故乡留在我心中的容颜。然而，我暗暗对自己说，我一定要去追寻。

星光之下，我看到一道道的田埂，空旷的田地，向着远方延伸的狭窄，白天那些绵羊扎着脑袋尽情吃草的花草丛，还有我在夕阳下看到的那条不知被谁丢在草丛里的绣着并蒂荷花的手帕，此时都安静了下来。我无意去猜想究竟是谁在怎样的心境中，丢下了一条那么好的手帕而匆匆离去，离去时又有着怎样的情思，被丢在草丛中的那条绣着并蒂荷花的手帕在草丛中沉默着，当时我弯腰看着它的时候，我发现有一只黑色的小蚂蚁在上面停下来，似乎在抬头注视着我，我认识这种惯于在田野中生活的蚂蚁，然而，它却并不认识我，它把我当成了田野里的一棵树吗？如果这样，它也许认为我是它前行道路上的一个障碍吧？我很想知道，在这只小蚂蚁的心里我和一棵挺立的树有什么不同，它却挥动着头上的触角，在很短的停留之后，嘴里含着一粒褐色的东西，绕过我的双脚，昂首阔步地向前走去了，根本就没有回头，态度是那么决绝，走了，走了，走远了，走得看不见了。

我抬头远望村子的方向，夜色中，村子里的房屋像是被大地放牧着的一群羊。背向天空，躬身于大地，那么虔诚地置身在天地之间，犹如我那祖祖辈辈在田地里辛勤劳动的父老乡亲。我在心中无比感谢命运，让年少的我在和村子里的人一样每天为了生计而奔波的空闲时间里，能够上学、识字、读书，独享一片更加辽阔苍茫的天地。眼前空旷的田野，头顶上璀璨的星光，身后我留下的一串串密密的脚步印，在生活的那些细微之处，给予了我内心的憧憬、坚定和广博。

在平时清贫的生活中，年少的我曾不止一次地帮助一个孤独生活的老人做力所能及的事情，比如提水、劈柴，直到他最后永远地离开这个世界。他无声无息地走了，带走了他留在这个世界上的所有秘密，却执意为我留下了他唯有的几本书。我连续做着一个关于走向外面世界的梦，梦里，我曾听见有人对我说，若是想走得更远，要有胸怀才行，没有胸怀，怎么能装得下广阔的世界？

看秋的时候，我就这样常常辛勤劳动，默默读书，深深思索，尽情眺望田野之外的更远处，也常常仰望星空，一切尽收眼底，我决定从心灵中把自己打开，把这个世界装在心里。

H 诗路花语

织黎锦的阿婆

■ 阿西

织啊织，织出一条弯弯的山路
织出干工的阿叔牵着他的老黄牛
山寨的炊烟萦绕在槟榔林上
织出游子的梦，榔树下的乡愁
织啊织，织出一群后生跳打柴舞
织出酿好的山兰酒，阿妹就要出嫁
新的船型屋前阿哥迎来心上人
织出一条小河，几个戏水的孩童
织啊织，织出大山里的生灵坡鹿
织出大海里的生灵红鱼，还要织出
天空里的吉祥鸟，带来福寿安康
织出七彩的虹，横跨高山之巅
织啊织，织出茅屋里的苦洋楼里的甜
织出一个日出，像红苹果似的日出
袍隆扣，那黎人心中无限的敬仰
织出大山的图腾，那永恒的力和壮美

海南自贸港启航作

■ 黄平

北枕京华挟大洋，望中新港五洲光。
南溟丝路千年远，西汉封疆万里长。
日月添辉星婺地，风云振铎汉黎乡。
英雄儿女潮头立，解缆扬帆又起航。

落满街巷的诗人背影

■ 紫慕

黄昏时，自远方吹来的风
隐忍着一些秘而不宣的心事
星光急匆匆奔赴而来
攀上高高的山岗，树梢
瞭望这青山绿水的中央
圆月高高
回龙场，花枝摇曳
屋脊苍苍，凝声屏息
隐身夜的深处
一簇簇青苔的火苗
袅袅而起，动情歌唱
此时，诗人孤单的背影
落满古镇的街巷
格桑花朵朵雪亮
金溪河静默如谜
波光微漾，倒影里
星如雨，花千树
却是他乡

坐在雨中

■ 钟鄂鸣

坐在雨中，像蝉
把书种在鸣叫里
聒噪那一片树林
让它们也知识知识
领略人类的文字
在《水经注》《诗经》里浏览
或徜徉，把时光和青春也留里边
出来，须发皆白
像久经人世或战场的老人
在雨中背不出一首诗
那只蝉，便躲暗处
发出惊世的语言
向秋天深处射去
不死不休
雨，不读书
便骑在
那些久远的文字上
泅渡里面的爱情和经典故事
蝉鸣落满了雨
压得天很低
一大片树林喘不过气
我背着手，走进《诗经》



海钓 (国画)

陈新华 作

文
艺
随
笔

「婚」字由来

伊羽雪

结婚之“婚”字，由“女”和“昏”组成。凡字皆有因缘，那么结婚的“婚”字，与黄昏的“昏”字有什么瓜葛呢？

古代婚礼当中，迎亲时间与现在相同。早晨迎亲时，新娘由姐姐或伴娘带出来交给父亲，再由父亲交给新郎。

离开新娘家前，新郎新娘分别向父母、岳父母叩拜道别，大花轿六人、八人、十二人抬为佳。

新娘到男方家后，由新郎女眷亲自打开轿门请下新娘，再由男方一位有福气之长辈（也多为女性），将一打同心结的红绳带交给新郎新娘。

二人互牵着红绳走进礼堂，但忌踩门槛。门槛代表着门面，新娘一定要从门槛上跨过去，并由女童手持铜镜照在新娘身上，以求幸福圆满。拜堂是婚礼的正式部分，在古代，拜堂一定要在黄昏进行。

拜堂仪式由仪宾在堂前主持，新郎新娘站列拜天地、父母、夫妻对拜，乐起，礼成。

礼后第二日早晨，新郎新娘一同拜见公婆，新郎也要将家里的所有亲属介绍给新娘然后新郎新娘向长辈奉茶。

第三日，新娘和新郎同去合祭祖

先，新娘便正式成为了这家人，婚礼正式结束。

婚后新郎还要准备谢媒人的钱，叫作谢媒礼，也可以闹媒人等表示感谢。这是古代婚礼，婚礼过程与现在基本相仿，但拜堂时间大有差别。

据史料记载：“婚者，谓黄昏时行礼，故曰婚。”也就是说，晚上举行婚礼才是中华民族源远流长的婚礼习俗。

古代一直有“上午接亲，晚上拜堂”的说法，中国古代迎娶新娘都是在黄昏以后。“结婚”与“黄昏”中“婚”“昏”同音，也是古代人在晚上结婚的例证，说明女人在黄昏结婚后改变了自己的姓氏。

古代婚礼是晨迎昏行，早上男方去女方家迎娶新娘，黄昏举行婚礼仪式。“婚”字，拆开为“女”“昏”，其中“昏”即黄昏时刻。古人认为黄昏是吉时，所以会在黄昏时分行娶妻之礼，故而得名。

吴宓甘愿当「迷弟」

姚秦川

吴宓出生于1894年，陈寅恪出生于1890年，两人年龄相差只有4岁。如果放在普通人身，两人完全可以称兄道弟。不过，在吴宓眼里，陈寅恪先生知识渊博，智慧超群，“完全有资格成为自己的老师”，而他需要向对方学习的东西也非常多，因此，在两人交往时，吴宓总是心甘情愿做陈寅恪的“迷弟”。

1918年，在获得弗吉尼亚文学学士学位后，吴宓又来到哈佛大学研究生院，师从新人文主义文学批评运动领袖白璧德教授，学习比较文学和英国文学等。次年1月，得到江西官费资助的陈寅恪再次出国留学，这次，他的目的地也是哈佛大学。不过，此时的吴、陈二人并不相熟。半个多月后，经由陈寅恪的表弟俞大维介绍，吴、陈二人才因此相识并一见如故，后来更是成为一生的挚